

马克思主义“精髓”论在中国的发展

史 历

(驻马店师专 马列德育教学部, 河南 驻马店 463000)

摘 要:“精髓”论是毛泽东、邓小平和江泽民在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发展史上, 冲破种种思想障碍, 解除种种思想疑团, 不断开拓马克思主义新境界的思想路线。三位领导人有关“精髓”的阐述, 极大地丰富了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宝库。把握了这个精髓也就把握了邓小平理论与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历史联系和它的科学体系。

关键词: 马克思主义; 毛泽东; 邓小平; 江泽民; “精髓”论; 中国; 发展

中图分类号: A 8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3-0964(2000)04-0013-03

“精髓”论是毛泽东、邓小平和江泽民冲破种种思想障碍, 解除种种思想疑团, 不断开拓马克思主义新境界的思想路线。认真学习马克思主义的“精髓”论, 对于我们把握邓小平理论与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历史联系和它的科学体系, 指导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在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发展史上, 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三位党的领导人都明确提出并阐发了“精髓”论。

第一次提出“精髓”论是在中国革命由国内战争向抗日战争过渡的关键时刻。针对曾使中国革命蒙受巨大损失的主观主义, 毛泽东在《矛盾论》中指出, 主观主义即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 在思想方法和本质上都是把马列主义的普遍真理夸大为普遍的绝对真理, 都不符合客观的全面的实际情况, 违背了唯物辩证法和历史唯物论。为了批判和克服党内存在的主观主义特别是教条主义错误, 毛泽东把马列主义普遍真理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这一基本经验, 概括为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 矛盾的共性和个性的关系, 并要求全党根据这种关系去研究客观现象, 确立对具体事物作具体分析的研究态度。毛泽东认为, 矛

盾的普遍性“贯串于一切过程的始终, 矛盾即是运动, 即是事物, 即是过程, 也即是思想。否认事物的矛盾就是否认了一切。”^[1](P319) 所以它是共性的、绝对性的。但是, 这种共性又包含存在于一切个性之中, 无个性即无共性, 而一切个性都是有条件地暂时地存在的, 所以是相对的。毛泽东断言: “这一共性的个性, 绝对相对的道理, 是关于事物矛盾问题的精髓, 不懂得它, 就等于抛弃了辩证法。”^[1](P320) 毛泽东在这里讲的关于事物的矛盾的问题的精髓, 即唯物辩证法的精髓。毛泽东首次提出和发挥的“精髓”论, 是对列宁哲学思想的直接继承和重要发展。列宁在研究辩证法时十分重视矛盾共性和个性的相互关系, 认为这是人类认识所有事物的辩证法。列宁指出: “个别一定与一般相联系而存在, 一般只能在个别中存在, 只能通过个别而存在。”^[2](P713) 当然, 毛泽东的“精髓”论, 也是对马克思哲学思想的继承和发展。马克思在 1847 年针对蒲鲁东的《哲学的贫困》写了一本《贫困的哲学》, 在批判蒲鲁东否认矛盾、抹煞对立面斗争的方法论时, 第一次阐述了唯物辩证法的实质。他说: “两个相互矛盾方面的共存、斗争以及融成一个新范畴, 就是辩证运动的实质。谁要给自己提出消除坏的方面的任务, 就是立

收稿日期: 2000-03-28

作者简介: 史 历(1966-), 男, 河南汝南县人, 驻马店师专马列德育部讲师。

即使辩证运动终结。^[31](P146)就是说,历史正是在对对立的斗争和转化中前进的,你要消除矛盾的一方,也就没有矛盾了,没有矛盾就没有世界。我们党的成熟和壮大,革命和建设的胜利和发展,正是在对对立的斗争和转化中进行的。

“精髓”论提出后的一次伟大实践集中表现为抗日战争时期开展的以学习哲学、总结经验、提高认识为主要内容的延安整风运动,表现为毛泽东在延安整风中提出的实事求是的态度和作风。实事求是不仅是中国人喜闻乐见的形式,而且有完全符合辩证唯物论的内容。它引导人们如何去研究客观事物,如何使认识逐步提高和深入,如何把握矛盾问题的精髓。可以说,从哲学上提出“精髓”论,到确立实事求是为全党的学习态度和工作态度的过程,深刻体现了毛泽东哲学思想发展的必然逻辑,体现了它一贯坚持的理论和实践相统一的根本观点。实事求是思想路线的确立,使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路线和策略日益完善,使中国革命迅速发展并取得了全国性的胜利。

第二次提出“精髓”论是在“文化大革命”结束后。在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经历了长期曲折发展,中国面临着向何处去的重要历史关头,邓小平发表了《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的重要讲话。邓小平从总结党史国史的经验出发,针对当时“两个凡是”的主张,坚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惟一标准”,以高度的理论概括能力,鲜明地提出“实事求是”是“毛泽东哲学思想的精髓”^[41]、“是毛泽东思想的精髓”^[41](P146)邓小平这里运用“精髓”这一概念从整体上对毛泽东思想进行提炼和概括,回答了当代人们最为关切而又争论颇多的一个重大问题,即如何看待和评价毛泽东和毛泽东思想的问题。在当时,如果不能科学地解决这个问题,拨乱反正就无法进行,全党的思想就不可能统一。邓小平关于“实事求是”是毛泽东哲学思想的精髓和毛泽东思想的精髓的精辟论断,是从毛泽东思想的全部历史和它的思想体系中提炼和概括出来的,完全符合毛泽东一贯坚持的思想观点。邓小平指出:“两个凡是”不符合马克思主义。^[41](P35-36)为什么?马克思主义历来认为,研究和解决任何问题都离不开一定的历史条件,一切都应当以时间、地点、条件为转移,“把毛泽东同志在这个问题上讲的移到另外的问题上,在这个条件下讲的移到另外的条件下”^[41](P35)是根本违背历史唯物主义的。同样,历史唯物主义历来认为,绝对不犯错误的人是没有的,任何人都不能做到每句话、每件事都绝对正确,即不可能“句句是真

理”;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毛泽东也不例外。这是他们多次在言论和实践中反复证明的。类似“两个凡是”的言论,也是他们从来没有说过的,是同他们坚持的彻底唯物主义观点背道而驰的。

在如何对待马克思主义的问题上,1992年初,邓小平在视察南方的重要谈话中指出:“实事求是”是马克思主义的精髓,要提倡这个,不要提倡本本。^[51](P382)这就告诉我们,学习马克思主义不但要重视学习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理论观点、战略决策,尤其应当重视学习这些理论观点、战略决策当中的立场、观点、方法,学习他们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

由此可见,邓小平重新提出“精髓”问题,既不是对毛泽东40年前在《矛盾论》中提法的重复,也不是对毛泽东随后在延安整风中所阐发的“实事求是”原则的重复,而是把毛泽东几十年中前后一贯的思想从哲学上加以概括,从更高层次上用“精髓”这一概念来表述毛泽东思想的根本观点和根本方法,极大地丰富和发展了“精髓”论。坚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惟一标准,冲破了“两个凡是”的禁锢,为正确地评价毛泽东和毛泽东思想奠定了方法论基础,为实行改革开放开辟了道路,为邓小平理论的形成奠定了坚实的理论基础。邓小平更伟大的时代贡献,是在第二次“精髓”论的基础上逐步创立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即邓小平理论。

第三次提出“精髓”论是在中国社会主义改革已经进入攻坚战,现代化建设步入新时期。在跨越世纪的征途中,在如何对待邓小平理论,以崭新的姿态进入21世纪的关键时期,江泽民先后在1992年、1993年、1997年、1998年四个不同的时间第三次提出“精髓”论。

1992年,江泽民在党的十四大报告中指出:“解放思想,实事求是”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精髓。^[61](P47)1993年,他在学习《邓小平文选》第三卷报告会上的讲话中指出:“邓小平反复强调的‘解放思想,实事求是’是贯穿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全部观点的精髓”,“我们学习新一卷《邓小平文选》就要牢牢地把握这个精髓,紧紧抓住这个实质。”这里提出和阐发的精髓论,主要是从邓小平理论的形成、发展和如何掌握邓小平理论来讲的。也就说全党学习邓小平理论只有从“精髓”入手,才能深刻领会其精神实质。“精髓”不仅贯穿于邓小平理论的形成过程始终,而且还贯穿于邓小平理论的各个方面。

1997年,江泽民在党的十五大报告中对精髓论

又作出了新的更高层次的理论概括。江泽民指出:“实事求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精髓,是毛泽东思想的精髓,也是邓小平理论的精髓。”从中可以看出,江泽民这一次对“精髓”论的高度概括,目的在于论证这样一个命题:“在当代中国,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是一脉相承的统一的科学体系。坚持邓小平理论,就是真正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高举邓小平理论的旗帜,就是真正高举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旗帜。”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的精髓都是“实事求是”。

1998年,江泽民在纪念邓小平逝世一周年大会上发表的《深入学习邓小平理论》一文中,进一步阐发了“精髓”论。他号召全党学习邓小平理论,“要在把握邓小平理论的科学体系和领会它的精神实质上下功夫,尤其要着重领会解放思想、实事求是这个邓小平理论的精髓”。这就告诉我们把握了这个精髓,也就把握了邓小平理论与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历史联系和它的科学体系。

以上事实充分说明:尽管三位党的领导人论述“精髓”论的具体背景不同,面临的任務不同,但有一点是相同的,即都是在中国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处于关键时刻,为了统一全党思想,冲破旧的思想观念,推进革命和建设事业前进而作出的科学论断,并且反映了我党对马克思主义认识的不断深化和对马克思主义

义的新发展。

总之,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伟大实践充分证明:“精髓”论是冲破种种思想障碍,解除种种思想疑团,不断开拓马克思主义新境界的思想路线。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有关“精髓”的阐述,极大地丰富了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宝库。它是我们学习、运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的最根本的方法论原则,为我们在实践中不断丰富和发展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展示了广阔的空间。

参考文献:

- [1] 毛泽东选集(第1卷)[C]. 北京:人民出版社, 1991.
- [2] 列宁选集(第2卷)[C]. 北京:人民出版社, 1972.
- [3]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C]. 北京:人民出版社, 1961.
- [4] 邓小平文选(第2卷)[C]. 北京:人民出版社, 1994.
- [5] 邓小平文选(第3卷)[C]. 北京:人民出版社, 1993.
- [6] 中国共产党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汇编[Z]. 北京:人民出版社, 1992.

责任编辑:李义凡

The development of Marxist view of “Quintessence” in China

SHIL I

(The Teaching Department of Marxism, Leninism and Moral Education, Zhumadian Teachers College, Zhumadian Henan 463000, China)

Abstract The “Quintessence” view is a thinking line developed by MAO Ze-dong, DENG Xiao-ping and JIANG Ze-min by breaking through all sorts of ideological barriers, freeing of different types of doubt and continuously opening up the new realm of Marxism in the historical development of Marxism in China today. The elaborations of “Quintessence” by the three leaders have greatly enriched the theoretical treasure-house of Marxism. Therefore, we can say that once one has grasped the quintessence, one has got a clear idea about the historical relationship between DENG Xiao-ping Theory and Marxism, Leninism and MAO Ze-dong Thought, and its scientific system as well.

Key words: Marxism; Mao zedong; DENG Xiao-ping; JIANG Ze-min; the “Quintessence” view; China; development